

在全市纪委书记理论读书会上的讲话

(2009年10月23日)

孙成良

同志们：

这次会议，主要是深入学习贯彻中央和省、市一系列全会精神，总结交流近年来反腐倡廉工作，对下一步工作特别是优化环境、科技防腐、查办案件工作进行部署。五天来，我们听取了中央纪委专家的辅导报告，到青岛及胶州市进行了学习考察，在禹城市进行了参观考察，各县市区和市直有关部门进行了汇报交流，学根、秀河同志分别对有关工作作了安排部署。刚才，又对全市纪检监察系统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代表进行了表彰。会议过程中，大家谈工作、谈体会、谈打算，会议安排紧凑周密、内容丰富，总体效果很好。

近年来，特别是2007年换届以来，在上级纪委和市委的坚强领导下，全市各级纪检监察机关服务中心、强化职

能、公正执纪、创新有为，有力推进了全市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深入开展，整体工作取得了新的明显成效。

一是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积极推进环境建设。把优化发展环境工作作为服务大局的最佳切入点，一年一个主题，三年三大活动，优化发展环境工作外延不断拓展、内涵不断深化，发展环境在不断规范中进一步优化提升。优化发展环境是大局所需，是纪检监察机关必须抓好的一项工作，只有抓紧抓实这项工作，纪检监察机关才能得到党委、政府的肯定，得到社会和群众的好评。二是坚持以人为本、关注民生，积极推进作风建设。把以人为本的理念贯穿于反腐倡廉各项工作之中，把维护群众利益作为反腐倡廉建设的出发点和落脚点，认真解决教育和医疗收费、惠农补贴发放、安全生产、环境保护、征地拆迁等方面损害群众利益的突出问题，端正了社会风气，促进了稳定和谐。三是坚持健全完善惩防体系，积极推进反腐倡廉建设。惩防体系建设是纪检监察工作的总抓手，中央纪委副书记何勇同志强调，健全完善惩防体系，是反腐倡廉理论和实践创新的重要成果，是加强党的建设重要而紧迫的任务。在实践中我们也体会到，只有惩防并举，在坚决惩治腐败的同时，更加注重教育、监督、改革和制度创新，反腐倡

廉建设才能多层次、全方位、有序化地整体推进。四是坚持提升素质、树好形象，积极推进自身建设。近年来，在自身建设方面提了很多要求，做了很多工作，特别是今年结合深入学习实践科学发展观活动，开展了“做党的忠诚卫士、当群众的贴心人”主题实践活动，自身建设得到进一步加强。只有通过加强自身建设、树立良好形象，我们的工作才有说服力，我们的队伍才有战斗力。

虽然我市反腐倡廉各项工作取得了明显成绩，但也要看到，与四中全会提出的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党的建设的要求相比，我们的工作还有不少差距和不足，特别是在新形势新任务面前，纪检监察机关承担的任务更为艰巨，需要我们以更良好的精神面貌、更坚定的反腐信念、更有力的工作举措，全心全力来推进反腐倡廉各项工作。下面，结合学习贯彻四中全会精神和反腐倡廉工作实际，我谈以下几点认识和体会：

一、更加自觉地深入研究、探索完善，不断提高反腐倡廉建设的科学化水平

胡锦涛总书记在四中全会讲话中指出，要提高党的建设科学化水平，推动党的建设创新。反腐倡廉建设是党的建设的重要组成部分，我们必须深入研究，不断提高反腐

倡廉建设的科学化水平。

一要以科学的理论为指导。要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和党的一系列反腐倡廉工作指针，特别是要结合实际，认真总结探索反腐倡廉建设的规律，按照全会提出的“科学理论武装、具有世界眼光、善于把握规律、富有创新精神”目标要求，大胆探索、勇于创新，以浓厚的学风带动领导水平不断提高。

二要以制度建设为保障。四中全会提出了“制度创新”的课题。在实践中我们进一步认识到，没有一套行之有效的制度，任何工作都难以走上科学化、规范化轨道。当前，我们在制度建设层面还是要不断深化、不断完善，同时要清楚，再好的制度没有执行也是空谈，再完善的思路只停留在纸面上和口头上，就永远只是遥不可及的空中楼阁。因此，我们必须进一步加大对现有制度的贯彻执行力度，以此作为推进反腐倡廉建设的重要保障。

三要以科学的方法来推进。我们做好反腐倡廉工作，既要有决心和信心，更要掌握一套科学有效的方法。在过去的实践中，我们总结了一些切实可行的办法措施，这需要 we 继续坚持执行。同时，面对新时期更加繁重的工作

任务，必须更加注重工作方法创新。比如说，以往强调的信息化建设和这次理论读书会上部署的科技防腐工作，都是一些新的工作方法，需要我们进一步研究，尽快在工作中发挥作用。

二、更加主动地围绕中心、服务大局，用良好的发展环境保增长、保民生、保稳定

近年来，我市优化发展环境工作在不断规范中深化提高，具体工作中，既加强突出问题治理又注重执法行为规范，既注重制度建设又狠抓平台搭建，既积极发挥自身职能又注重整合各方力量，走出了一条符合我市实际的优化发展环境之路。但是，环境建设没有终点，真正把我们德州的环境打造成金字招牌，差距和不足还不少。今后，各级要进一步明晰工作思路，完善工作机制，坚持不懈地把优化发展环境工作抓紧抓实，提升到新的阶段。

一要在规范提升上下功夫。回顾以往工作，我们在监督检查特别是治理“不作为、乱作为”方面下了很大功夫，一些突出的问题得到了初步解决。但是，环境建设要上档升级，不光是要解决“什么不能去做”的问题，更要在服务提升上下功夫，解决“怎样才能做得更好”的问题。针对这种情况，前段时间我们提出了治理“慢作为”的思路，

并制定了一系列制度保障实施，使这项工作不断加以规范。

二要在创新上下功夫。优化发展环境工作，目前正处在一个爬坡提档的阶段。要加强调查研究，把以往的成功实践和经验上升为理论，运用理论成果更好地指导工作实践，使优化发展环境工作在实践中探索，在探索中创新，在创新中深化。要强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形成“部门围绕窗口转、窗口围绕群众转、一切围绕发展转”的工作机制，实现行政服务“零障碍、低成本、高效率”。

三要在查处上下功夫。要进一步完善便捷高效的效能投诉机制，继续加大督查、处理和曝光力度，通过强有力的监督和查处，推进发展环境的不断优化。要对市委、市政府重大决策部署、重点项目建设、群众关心的热点难点问题开展专项督查，继续加大暗访力度，提高督查广度和频率。对损害发展环境的人和事，发现一起，严肃处理追究一起。要发挥效能投诉“晴雨表”的作用，定期分析群众投诉，通过分析及时掌握重点部门、重点岗位、重点环节投诉动态，解决苗头性、倾向性和普遍性的投诉问题。同时，要加强对执行党的政治纪律的监督检查，对违反政治纪律的行为严肃处理，确保政令畅通。

三、更加有力地推进创新、改进方法，大力运用现代

科技手段预防腐败

深入推进反腐倡廉建设，改革创新是推动力。加大信息化建设的力度，积极运用科技手段预防腐败，是反腐倡廉建设方法上与时俱进的重要体现。当前，中央纪委、省纪委对信息化建设高度重视，特别是科技防腐工作也是这次会议重点探讨的一个重要问题。

一方面，要大力推行机关内部办公的信息化水平。对纪检监察系统来讲，要提升整体工作水平，加强信息化建设是非常重要的一个方面。近年来，市纪委对此高度重视，2008年，对全市纪检监察内、外网站全部进行了改版升级，可以说，这两个网站目前已经接近省内纪检监察网站的一流水平。但从使用情况看，我们对网络办公应用的还不够充分，在信息流量、网络安全等方面仍存在不少问题。特别是在信息接收这个关键点上，接收不及时的现象仍时有发生，省纪委、市纪委都曾就此问题进行过通报，大家要高度重视这个问题。在这次读书会上，市纪委印发了《全市纪检监察系统信息化建设实施方案》，大家要对照文件要求认真学习，加强建设，改进提高。特别是对《实施方案》中提出的具体要求，要按时间进度抓好落实，市纪委将专门安排进行督导调度。另外，省市纪检监察机关的视频会

议系统已经全面开通，为提高效率、节约成本，今后一般性会议尽量使用视频会议系统召开。

另一方面，要加大运用现代科技手段预防腐败的力度。中央纪委、省纪委对预防腐败工作高度重视，特别是在今年召开的省纪委理论学习中心组读书会上，对加强科技防腐工作进行了专题研讨和部署；省委、省政府专门下发了《关于运用现代科技手段预防腐败的意见》；这两天，我们也对这项工作进行了探讨，对有关问题进行了部署，下一步，市纪委也将进一步研究，积极搞好协调沟通，对县级科技防腐工作及时给予指导，提供适当帮助。通过参观我们看到，禹城市的电子监察已经走在了全市前列，各级要统一思想，明确要求，在领导层面抓紧协调，在技术层面跟上落实。

一要明确工作定位。科技防腐的基本架构是建设一个纵向贯通省市县、横向涵盖各领域的预防腐败网络。电子政务方面，2003年以来，市县两级的政务网站陆续建成，2005年以后，又经历了两次改版升级，但客观地讲，和先进地区相比，我们政务网站的水平还存在一定差距。作为科技防腐工作开展的重要基础，这项工作也要在下一步工作中得到加强。行政审批方面，主要是依托政务中心这个

平台，通过信息化手段跟上监督检查。公共资源交易方面，要充分发挥招投标中心的作用。公共资金监管方面，要调动部门参与积极性，切实搞好对各类专项资金的监管。舆论监督和党风廉政教育方面，这两大平台要尽快启动，发挥好教育和监督作用。

二是要增强创新意识。电子监察系统不仅是一项技术创新，更是一项制度创新，对我市而言是一个新的课题。做好这项工作，需要我们大胆探索创新，打破原有的思维模式、管理方式和工作流程，把先进的信息技术与各部门的业务工作结合起来，把制度规定的软约束和计算机程序的硬约束结合起来，把提高工作效率与预防腐败结合起来，真正起到改进机关作风、提高工作效率、加强反腐倡廉和从源头上遏制腐败的作用。

三是要增强协调意识。科技防腐工作涵盖很广，涉及部门很多，打造六大电子平台需要投入大量的人力、物力、财力，顺利开展好这项工作，必须加强沟通互动和相互配合。纪检监察机关要充分发挥组织协调作用，在科技防腐整体工作中，为党委、政府当好参谋助手；在电子监察系统建设工作中，牵好头、服好务；各相关部门和单位要主动与纪检监察机关联系沟通，认真落实好工作任务，齐心

协力共同搞好我市科技防腐工作。

四要增强攻坚意识。从实际情况看，我市一些基础性工作还不到位，如行政审批制度改革、政务服务中心建设等方面，对下一步开展的电子政务、行政审批电子监察、公共资源交易电子监察等工作还有较大制约。这些工作落实不好，科技防腐工作就不能很好地启动。我们要抓紧解决这些长期存在的难点问题，进一步梳理和规范行政审批事项，深化行政机关内设机构行政许可职能归并工作，为科技防腐工作的全面铺开打下一个好基础。

四、更加深入地转变作风、关注民生，切实保持党同人民群众的血肉联系

党的十七届四中全会《决定》强调，要弘扬党的优良作风，保持党同人民群众的血肉联系。中央纪委四次全会对加强和改进党的作风建设也提出了明确要求。各级纪委要切实履行协助党委抓党风的职责，以思想教育、完善制度、集中整顿、严肃纪律为抓手，下大气力解决突出问题，以优良党风促政风带民风。

一要把加强领导干部党性修养作为作风建设的关键。作风建设是一项大课题，任务面广量大。从某种意义上讲，良好的作风是抓出来的，也是带出来的，领导层面思想认

识上不去，表率作用发挥不好，作风建设就很难收到好的成效。因此，我们要以加强领导干部党性修养为关键，督促和引导领导干部加强党性修养和党性锻炼，切实发挥领导机关和领导干部在作风方面的示范和带动作用，促进全市广大党员干部自觉树立良好的作风。

二要把维护群众利益作为作风建设的出发点和落脚点。作风建设与人民群众的切身利益息息相关，加强作风建设必须要注重解决人民群众最直接、最关心、最现实的利益问题。要认真解决教育医疗、环境保护、生产安全、食品药品质量安全、征地拆迁、涉农负担等方面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切实维护群众的根本利益。要积极推进教育、医疗、环保、供电等公共事业单位办事公开，逐步建成覆盖市、县、乡、村四级的便民服务体系，更好地便民、利民、惠民。

三要把强化监督作为作风建设的保障。去年以来，我们在全市实行了“禁酒令”，取得了一些效果，但有令不行、有禁不止的还不在少数，今后要加大监督检查力度，查处一批反面典型。要积极推行党政领导干部问责制，把不作为、乱作为和严重损害群众利益等行为作为问责的重点。四中全会强调了要加强党务公开的问题，我们要将党务公

开、政务公开、村务公开和厂务公开一并研究，统筹考虑，逐步加大公开力度，以更加透明的监督方式促进作风建设的深入开展。

五、更加严厉地惩治腐败、肃贪治腐，进一步加大查办案件工作力度

胡锦涛总书记指出，在和平年代，如果说有什么东西能够对党造成致命伤害的话，腐败就是很突出的一个。从中央到地方，近年来都在不断加大查办案件的力度，省纪委连续两年召开查办案件座谈会，都要求各市纪委书记和分管同志参加。刚才的查办案件工作座谈会上，生全同志传达了全省查办案件工作座谈会精神，秀河同志总结了今年以来的工作情况，对下一步全市查办案件工作作出了安排部署，各级各部门要认真抓好落实，切实把查办案件工作推向深入。

一要加大工作力度，保持高压态势。查办违纪违法案件，是党章和行政监察法赋予纪检监察机关的一项基本职责，在其所有职责中居于最主要、最重要、最核心的地位。就我市情况看，虽然查办案件工作不断取得新的成果，但还存在着认识程度不够、进展不平衡、查办大要案数量少、突破案件能力有待提高等问题。各级要切实增强突破大要

案的意识，集中时间、集中力量查处一批发生在领导机关和领导干部中的案件，查处一批影响恶劣和重点行业、部门、领域中的典型案件，特别对涉及侵害群众利益的案件，更要严查重处、绝不姑息。最近，中办、国办印发了《关于开展工程建设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治理工作的意见》，对这一方面牵涉的案件，要高度重视、重点查处。

二要把握工作原则，提高办案质量和水平。坚持依纪依法办案、文明办案、安全办案，是我们对查办案件工作的基本要求，是办案工作持续健康发展的前提条件。办案安全问题，是我们多次强调的老话题。今天在这里再次讲，就是因为近期有的地方，恰恰在这个“老生常谈”的关键点上出了问题、跌了跟头。各级纪检监察机关在办案工作中，一定要把依纪依法办案、文明办案、安全办案的要求贯穿始终，严格执行办案人员“十不准”管理规定，切实增强法纪意识，严肃办案纪律，严格工作程序，不断提高办案质量和水平。

三要掌握办案技巧，提高办案能力。提高办案能力，既是加强党的执政能力的重要举措，也是深入开展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的现实需要。办案一线的同志很辛苦，多年来积累了丰富的工作经验，但是，不能就感觉“差不

多了”、“满够用了”。要加强学习调研，注重方法创新，不断提高信访件初核的能力、分析案情的能力、谈话攻心的能力、案件协调能力、办案取证能力，力争将经手案件办成经得起历史检验的铁案。

四要注重查教结合，发挥治本作用。查办案件的目的和意义，不仅仅是为了办案而办案，也不单纯在于突破了多少案子，处理了多少人，而是为了以案促建、以案促防、以案促治，使党员干部少犯或不犯错误。因此，我们在工作中要注重查教结合，寓教于查，以办案促进宣传教育再深化；建章立制、堵塞漏洞，以办案促进管理制度再完善；总结规律、深入思考，以办案促进监督机制再健全。总之，就是争取通过检查一个问题，惩治少数腐败分子，教育大批党员干部，完善相关配套制度，加大监督制约力度，最大限度地防治腐败。

六、更加有效地锤炼内功、强化自身，不断加强纪检监察机关干部队伍建设

纪检监察机关自身建设，是加强和改进党的建设的重要组成部分，也是我们做好工作的基础和保障。今年以来，全市各级纪检监察机关高度重视自身建设，按照省纪委和市委的部署，深入开展学习实践科学发展观活动、“做党的

忠诚卫士、当群众的贴心人”主题实践活动、“机关建设年”活动以及学习王瑛活动，着力加强思想建设、作风建设、组织建设、制度建设、能力建设和信息化建设，取得明显成效。但是，也要清醒地看到，与新形势新任务相比，在自身建设方面还存在一些不相适应的地方。各级一定要充分认识自身建设重要性和紧迫性，切实把纪检监察机关自身建设这项基础工程抓紧抓好。

一要加强学习型机关建设。我们纪检监察机关各项工作涉及面广、要求高，这就决定了纪检监察干部不仅要熟悉纪检监察业务，而且对经济社会发展大局和其他方面的相关情况也要有一定了解和掌握。今年以来，市、县两级纪检监察机关大都制订了很多学习制度，普遍取得了很好的学习成效，各级要将这些学习制度一以贯之地坚持下去，提高素质、提升水平。

二要从严管理教育干部。要以“做党的忠诚卫士、当群众的贴心人”主题实践活动为载体，不断丰富对干部的教育内容，严格对干部的管理纪律，下大气力推动主题实践活动深入开展。市、县两级纪委会要发挥模范带头作用，注重一言一行，督促纪检监察干部秉公用权、严格自律，真正在加强自身建设上走在前列。

三要加强县级纪检监察机关建设。各县市区纪委要认真贯彻落实中纪发〔2009〕9号、10号文件，积极向县委、县政府做好汇报，不折不扣地抓好职级、编制、内设机构、经费、装备等规定的贯彻落实。明年，县级派驻机构改革也将展开，各县市区要认真做好准备工作，为这项工作顺利开展奠定基础。

我们利用一周的时间，组织了这次全市纪委书记理论读书会。通过这次会议，交流了思想，开拓了视野，受到了启发。同时，通过对照比较，也发现了工作中还有许多地方需要着力改进和提高。现在距年底还有两个多月时间，时间紧迫、任务繁重，大家要统筹安排，突出工作重点，以时不我待的精神抓紧完成年初既定目标，确保圆满完成各项工作任务。要认真总结回顾近年来的工作经验，认真深挖细查工作中存在的薄弱环节，认真思考谋划今后工作的思路打算，为明年工作开好局、起好步奠定坚实基础。

同志们，做好新形势下的反腐倡廉工作使命神圣、任务艰巨。我们要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七届四中全会精神，按照中央纪委、省纪委和市委的要求，加压奋进、务实创新，深入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为打造区域经济文化高地做出新的更大贡献！